

MILGK

弥勒市基层政务公开标准

MLGK 010—2018

环境保护事项公开信息分类与目录

2018-02-01 发布

2018-02-01 实施

弥勒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弥勒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弥勒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弥勒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弥勒市环境保护局、弥勒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弥勒市税务局、弥勒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弥勒市政务服务管理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永红、唐举顺、朱颖、田定宜、陈小勇、钟磊、何华、何伸、官亮、尹高松、者志林、陈杰、张剑林、李忠明、齐麟、李康、何小英、李佳霖、杨敏、汪树鹏、叶杨、李哲、王开萍、孙洁莹、杨佳。

环境保护事项公开信息分类与目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环境保护事项公开信息分类、信息事项名称及概述、主动公开目录编制要求等内容。本标准适用于环境保护事项主动公开信息分类与目录编制。

2 信息分类

环境保护事项主动公开信息分为职能职责、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、行政监督与管理、公共服务和其它公开事项六类，具体分类说明见表1。

表 1 信息分类表

序号	类别	说明
1	职能职责	机构职责及人事信息。
2	法律法规	相关法律、法规。
3	政策文件	相关发展规划、专项规划、规范性文件、改革方案、政策解读等文件。
4	行政监督与管理	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环保督察、环境监察、环境监测、环境质量信息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与污染防治、生态建设、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及其他行政管理事项等内容。
5	公共服务	政务公开指南、政务公开目录、权力及责任清单、主要业务办事指南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、环境统计年度报告等内容。
6	其它公开事项	政务公开标准、财政资金信息、政府采购信息、工作纪律和社会监督、环境安全预警、应急处置、动态信息、信访处理情况、舆情回应、其他应公开信息等。

3 信息事项名称及概述

环境保护事项主动公开信息事项名称及概述见表2

表 2 信息事项名称及概述

序号	事项名称	概述
1 职能职责		
(1)	机构职责	公开主体的机构设置、职能职责、各组成部门的基本信息。
(2)	人事信息	领导班子成员姓名、分工、电话、职称评审、公务员（事业人员）招录和公开选任干部等人事动态情况。
2 法律法规		
(3)	法律法规	各级各部门发布实施的环境保护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。
3 政策文件		

表 2 (续)

序号	事项名称	概述
(4)	政策文件	各级各部门出台的环境保护重大决策、发展意见、规范性文件、改革方案、发展规划、专项规划、计划、政策解读等文件。
4 行政监督与管理		
(5) 行政许可		
①	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	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拟审批、受理、批复等信息。
②	排污许可证核发	排污许可证申请受理、核发情况、获得许可证单位(企业)信息及监管情况。
③	危险废物经营许可	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受理、核发情况、获得许可证单位(企业)信息及监管情况。
④	关闭、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、场所核准	公开关闭、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、场所核准审批结果。
⑤	防治污染设施、场所关闭、拆除或闲置审批	公开防治污染设施、场所关闭、拆除或闲置审批结果。
(6) 行政处罚		
①	行政处罚事项	环境处罚种类、法律依据、执行部门、执法责任、行政处罚结果等信息。
(7) 行政管理		
①	环保督察	各级环保督察信息。
②	环境监察	日常检查、各类专项检查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检查信息、环境事故的调查处理。
③	环境监测	污染源监测信息、各单位执行各类环境法规和标准的情况、重点污染源监测、指令性监测、监督性监测、污染源普查信息等。
④	环境质量信息	空气环境质量信息、水环境质量信息、声环境质量信息、土壤环境质量信息等。
⑤	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与污染防治	排污控制指标、污染控制与防治情况、污染源治理情况、危废、固废管理情况。
⑥	生态建设	生态乡镇、生态村、生态示范户、绿色学校、绿色社区创建情况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情况、自然保护地信息、生物多样性保护等。
⑦	重大建设项目信息	环境保护相关的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情况。
⑧	其他行政管理事项	环境保护知识宣教、总结及计划、对辖区内企业或项目业主进行的其他行政管理信息等。
5 公共服务		
(8)	政务公开指南	政务公开机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电话、传真号码、电子邮箱等内容。
(9)	政务公开目录	政务公开的索引、名称、内容概述、生成日期等。
(10)	权力及责任清单	行政执法主体信息、行政执法依据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权力责任清单。
(11)	业务办事指南	行政许可类业务工作的办事依据、程序、时限、申请材料、办事时间、地点、部门、联系方式及相关办理结果。
(12)	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、环境统计年度报告	公开主体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、环境统计年度报告。

表 2（续）

序号	事项名称	概述
6 其它公开事项		
(13)	政务公开标准	环境保护管理事项公开信息分类与目录、规范等标准。
(14)	财政资金信息	公开主体财政预决算公开、三公经费等财政资金信息。
(15)	政府采购信息	公开主体采购实施情况的相关资料。
(16)	工作纪律和社会监督	公开主体的工作纪律、受理投诉、举报、信访途径等内容。
(17)	环境安全预警、应急处置	环境应急预案、环境突发事件风险预警公告、突发公共环境事件的预警及动态信息、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情况。
(18)	动态信息	本部门业务工作动态、对外交流与合作、重要会议等相关情况。
(19)	信访处理情况、舆情回应	省、州转办群众来信（电）、来访调查结论、处理情况、澄清虚假或不完整信息及相关热点、舆情回应等。
(20)	其他应公开信息	法律法规规定应公开的其他信息。

4 主动公开目录编制要求

公开目录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的要求，以及表2的要求编制，信息公开目录至少应包括主动公开信息的索引、名称、内容概述、生成日期。